

神木职业技术学院喷泉维修

合
同
书



神木职业技术学院喷泉维修 合同书

甲方：神木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河北中澈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为了明确双方在施工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承包内容

甲方将陕西神木职业技术学院景观大道喷泉维修工程承包给乙方施工。

二、工程标准

- 1、喷泉维修为彩色音乐喷泉，在原有的喷泉基础上维修，喷泉水型变化、歌曲保持原有的水型和歌曲。
- 2、维修更换的主要材料为水泵电缆、彩灯电缆、电磁阀电缆、塑料壳水下彩灯。
- 3、水泵、管道、喷头、阀门、管件、电磁阀、音响、音响线、不锈钢水篦子、软件及控制设备电器件不在本次维修范围内，更换的材料以报价清单为准。
- 4、在维修过程中如超出清单外的设备及材料需要更换，乙方向甲方提供更换的数量，甲方提供材料，乙方负责安装，甲方向乙方支付更换维修的劳务费用。
- 5、池外电缆如调整新的走线方向，超出原有的电缆沟距离，甲方要给乙方增加电缆费用。

三、承包方式及造价

本维修工程包工包料，运输安装、喷泉定价为 517960.57 元整，（大写：伍拾壹万柒仟玖佰陆拾元伍角柒分）。一次性包干，（含 1%税金）。

四、双方负责及材料供应

甲方负责电缆沟走线畅通、施工前水池内的垃圾清理、维修拆除的报废材料清理、水通、路通、电通、包括施工电费、水费及所有土建工程、施工工人住宿，在施工过程中需要更换清单外的材料由甲方提供，在施工中甲方负责乙方的材料防盗安全，甲方要给乙方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

乙方负责喷泉所用的全部电缆、水下彩灯、清单内的材料及安装，喷泉水型调试，清理施工留下的垃圾，确保工人自身安全。

五、质量要求

乙方确保原有的水型变化效果。

六、交工期限

业技



10821008

绿化工



062701002

本工程自2025年11月15日至2025年12月5日竣工，具体安装时间自甲方通知乙方之日起，具备施工条件后可进行施工，喷泉整套设备维修调试期限为20天，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工期，如有其它事项应有双方协商解决。

七、保修期

本喷泉为维修工程，电缆、彩灯质保6个月，其它材料及设备不在质保范围内。

八、验收方式

- 1、由甲、乙双方负责人共同验收。
- 2、维修调试完工后，自乙方通知甲方之日起，甲方应在2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否则视为验收合格。

九、付款方式

签订本合同后乙方可进行工程材料的采购，甲方验收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给乙方全部合同款517960.57元，（大写：伍拾壹万柒仟玖佰陆拾元伍角柒分）。

十、违约责任

1、乙方原因造成“工程承包合同”违约，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因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2、合同签订后，不经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否则，须赔偿因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十一、共同遵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要共同遵守以上条例，一式4份，甲、乙双方各2份，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有效。

甲方（盖章）：神木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盖章）：河北中澈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3892298380

电 话：13931344160

日 期：2025.11.15

日 期：2025.11.15

